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2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名获授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对象因个人原因已于公司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决定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000份股票期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近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3,007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成。

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且流程合规。本次注销不会影响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股本结构产生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49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 暨回购股份处理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锐明技术”)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2025年3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本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2025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并使用账户(以下简称“回购专户”)回购的锐明技术A股限售股票。

2024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2024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编号:2024-003)及《回购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2024年5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了《关于提前终止公司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2024年2月2日至2024年4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834,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0608%;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24.3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89元/股,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40,398,923元(不含交易费用)。除上述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外,公司回购专户持有79,400万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股份数量为截至本次非交易过户前,公司回购专户持有79,400万股。

79,400万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6月20日总股本的0.44%,均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将回购专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0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股份认购及非交易过户等情况
(一)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编号为“0899477966”。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2025年3月25日,公司披露了《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规模不超过79,4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12.79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价格为1.00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2,012.79万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价格为25.35元/份,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告日前1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每股50.70元的50%。

鉴于公司于2025年4月4日完成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价格调整为25.35元/份调整为24.65元/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已实缴到位。根据北京德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截至2025年6月17日,公司已收到11名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购款1,957.21万元,实际认购份额为1,957.21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包括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方式持有A股限售股票、担保、借款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提供融资、担保、借款等安排。本次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户所持有的79,400万股标的股票(占公司截至2025年6月20日总股本的0.44%)已于2025年6月20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24.65元/股。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36个月,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之日起计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专户之日起算。期限届满后,在达到相关考核要求的前提下,一次性解锁并向持有人分配权益。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回购股份处理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公司通过回购专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的股份1,834,000股(占公司截至2025年6月20日总股本的1.03%)已分别用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已全部处理完成,实际用途与回购方案中的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系系一致行动的认定
(一)与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5%以上的股东与本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构成公司收购(不含金融收购)、高级管理人员、以上人员及其相关人员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构成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时相关人均均已回避表决。除上述人员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具体如下:(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初始设立时的参与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默契安排。

(2)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机构,负责持有人会议授权进行日常管理事项,代表持有人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及权益处置等具体工作。本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对分散,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持有人存在持有人会议决策管理事宜与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4.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自愿放弃其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的表决权;在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与对象的交易相关提案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回避问题。

(二)与已存续员工持股计划的关系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持有人同时为当前存续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但公司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均已按照《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彼此独立运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已存续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任何联动关系。

四、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构成重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在完成当期内的服务或达到约定条件后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依据相关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定的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处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后续进展安排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谨慎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0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通过专人及通讯方式选举全体持有人,本次会议于2025年6月21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业大厦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持有人11人,实际出席持有人11人,代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9,572,100份,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100%。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执行,保持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事项,保持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管理委员会由3名委员组成,管理委员会主任1人。管理委员会主任的任期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二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19,572,10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100%;反对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弃权0份,占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

(三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选举陈国斌、陈林伟、王雪芳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前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由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本次公司第一大股东单但任职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